

Translation Paid In Gold

翻译的成色

——翻译的技术含量与尺度研究

黄少政 华云 著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Translation Paid
In Gold*

翻译的成色

——翻译的技术含量与尺度研究

Technical Parameters Used to Distinguish between Incompetence and
Excellence in Translating from English into Chinese

黄少政 华云 著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翻译的成色：翻译的技术含量与尺度研究 / 黄少政，
华云著. — 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11

ISBN 978-7-5495-2829-5

I. ①翻… II. ①黄… ②华… III. ①英语—翻译—
研究 IV. ①H315.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63864号

责任编辑 陈俊泉

整体设计 梁雪芬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22号 邮政编码：541001)
网址：<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何林夏

服务电话：0771-2092860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广西汇工印业有限公司印刷

(广西南宁市高新区高新东二路1号 邮政编码：530007)

开本：787mm × 1 092mm 1/16

印张：25.5 字数：320千字

2012年11月第1版 2012年11月第1次印刷

定价：39.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翻译技术的妙用（代前言）

Sweet Are the Uses of Translation Skills — by way of a preface

百度百科对技术的定义是：在劳动生产方面的经验、知识和技巧，也泛指其他操作方面的技巧。法国科学家狄德罗主编的《百科全书》的定义更简明：“技术是为某一目的共同协作组成的各种工具和规则体系。”不难看出，国内定义侧重技术经验价值，而狄德罗的定义则兼顾技术的理论和工具层面。这个差别多少可以解释中国古代文明的器物特征，而西方文明确实存在理论（科学）和实用（技术）二元分野。

对西方人而言，科学贵在认识世界，有所发现，增加人类的知识存量；技术则以创造人类的物质财富为旨归，丰富人类社会的精神文化生活。科学要回答“是什么”和“为什么”的问题；技术则回答“做什么”和“怎么做”的问题。因此，科学和技术的存量形态也有所不同。科学成果一般表现为概念、定律、论文等形式，支撑科学背后的是一种超越纯功利的“惊异”“好奇”，为知识而知识；用20世纪最伟大的科学家爱因斯坦的原话：“全神贯注于客观世界——那个在艺术和科学工作领域里永远达不到的对象。”“人生所能拥有最美好的经验是奥秘的经验。它是坚守在真正艺术和真正科学发源地上的基本感情。谁要体验不到它，谁要是不再有好奇心，也不再有惊讶的感觉，谁就无异于行尸走肉，他的眼睛便是模糊不清的。就是这样奥秘的经验——虽然掺杂着恐惧——产生了宗教。我们认识到有某种为我们所不能洞察的东西存在，感觉到那种只能以其最原始的形式接近我们的心灵的最深奥的理性和最灿烂的美——正是这种认识和这种情感构成了真正的宗教感情。”这才是当今世界西方不仅在技术而且在科学上统领全球最深刻的

心理结构原因和“源头活水”。

经济史学家证明，从公元前 800 年到公元 1950 年，全世界 161 项重大技术发明中，中国有一项：算盘（公元前 400 年）；从公元 1 年中国发明了船的尾舵开始，一直到 1045 年毕昇发明活字印刷，全世界 6 项重大技术发明，都是中国人做的；很遗憾，公元 1045 年之后的 151 项重大发明，没有一项是中国的。技术成果一般则以工艺流程、设计图、技巧出现，是对科学思考的物化，其特点可以带来直接受益，所谓商品化。显而易见，许多中国人至今还把科学和技术混为一谈。

一般意义的学术认知，都把技术视为科学知识和经验知识的物化结果。现代技术的发展，离不开科学理论的指导。然而，现代科学的发展同样离不开技术，技术的需要往往成为科学研究的目的，而技术的发展又为科学研究提供必要的技术手段。它们之间存在一种良性的互为促进和依赖的关系。

但是，科学与技术毕竟是两个不同的畛域，体现两种性质不尽相同的社会文化，二者的区别也是十分明显的。当然，即使在中国人习惯的经验和技巧（生活或基本工作方法的熟练和灵活运用）层面，技术还可以细分为：1. 技艺，法术。《史记·货殖列传》：“医方诸食技术之人，焦神极能，为重糈也。” 2. 知识技能和操作技巧。3. 指文学艺术的创作技巧。（胡适《读〈楚辞〉》：“《卜居》、《渔父》为有主名的著作，见解与技术都可代表一个《楚辞》进步已高的时期。”）

现代社会技术运用无所不在，McGinn（1991）和 Winston（2003）列举技术四大关键特性：

1. 复杂度（指大多现今技术原理相对复杂，即需要一连串对制造或使用的事先训练）。
2. 依赖性（当今社会技术之间的运用具有关联性和相互依赖性）。
3. 多样性（相同技术物化后形成不同类型和变异）。
4. 普及性（现代技术的普及程度，支配了现代的生活）。

所谓技术含量的说法，主要涉及技术运用的合理性和复杂程度。一组技术的协同运用，特别是较为复杂技术的有机介入，即可决定技术水平的高低。用商业术语，技术含量越高就越有价值越值钱，反之亦是。技术含量高就意味着壁垒高，不易进入，不易被“山寨”，技术含量低就容易被跟风，被仿制！

谈及工业产品，技术含量一词涉及价格中因采用一定数量的可区分等级的“知识产权”“专利”所创造的价值增值，由两部分组成：产品本身应用技术改进后

所创造的那一部分剩余价值（称技术含量）；产品生产过程中，因采用先进技术而降低了成本或提高了质量，扩大了销售量而增加的那一部分剩余价值（称技术附加值）。科学技术在生产过程中的应用，是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技术附加值的有效手段，所以有人也把技术含量称为科技含量。高新技术产品由于具有高知识容量、高技术综合性，所以具有高科技含量和高附加值。

本文技术一词是在借喻意义上使用的，即英汉两大语言互译时必然涉及运用最为普遍的一组翻译技巧。笔者先回答第一个问题：中国译界（包括翻译教学体系）有一组运用最为普遍的翻译技巧吗？回答是肯定的。据张美芳博士在《中国英汉翻译教材研究》中介绍，截至她的研究封笔（2001年），她本人已搜集到115种翻译教程，多是改革开放二十多年来出版的。今天距张博士的统计又过去了十年，相信这个数字可以翻倍。

浏览近二十种国内的翻译教材，国内笔译教学（技巧）基本上有两个框架，一个是20世纪80年代初最早出版由国内著名翻译家张培基先生（以下简称张版）领衔编写的，以十五种技巧讲解为骨干，每节配以和各种微技巧相对应的句子进行练习，书尾再辅以各种较长的名家名译组成的几十篇短文加以巩固。第二种框架以原《毛泽东选集》翻译参与者庄绎传先生和古今明先生编写的翻译教程为代表，特别是北外的陈德彰先生的翻译教程，对第二种框架起到了关键的定型作用。陈德彰框架以话题为经（双语句法、词法、修辞三大层面重大差异的比较）各类选文为纬（陈德彰先生则以丰富例句为纬），每篇选文后面则是对选文进行翻译讲解，不时穿插各种翻译技能的具体应用。近年来出版的翻译教材多适时增加了翻译研究中的一些新知，但基本上没有超出上述两种框架，所谓“路径依赖”的缘故。

张培基教程归纳的五种主要翻译技巧引申、转类、正反反正表达、被动语态、长句译法为多数国内教材袭用（大量的练习部分均被袭用，当然时不时也补充一些零散搜集的例句和练习）。其实张培基教程对翻译技巧分得很细（15种），分别是：引申、转类、增词、重复、省略、正反反正表达、分句合句、被动语态、名词分句、定语从句、状语从句、长句、习语、拟声词，外来语。为方便起见，将分句合句、名词从句、定语从句、状语从句、长句五种技巧合为一种，统称长句。

笔者读过国内近二十种类似的教程，为多数教程认可袭用的主要技巧有：引申、转类、正反反正表达、被动语态、长句。笔者的阅读翻译实践经验也印证上述五种翻译技巧实用性和适用性是最高的。其中特别要指出，鉴于汉语的动词优势特点（相对于英语的名词优势特点），转类技巧也许是英汉翻译的关键。

这就牵扯到第二个问题：英汉翻译技巧中最复杂的技巧是什么？为验证这个问题，笔者专门用了一篇句法复杂性和词法复杂性颇高的文章进行翻译，然后列表统计，发现这篇 763 字的论说文，译出 1470 个汉字，六个自然段，自然句（简单句，并列句及从句）26 个，其中从句 18 个。用到翻译技巧 46 次（引申 16 次，转类 21 次，被动改主动 5 次，正反表达 4 次）。长句从句翻译法未计入，因为该文三分之二句子属从属结构，所谓长句翻译技巧已经贯穿全文。

四种主要翻译技巧统计表

段落	分段统计	引申	转类	被动语态	正反
第一段	9	4	5		
第二段	7	2	3	2	
第三段	5	1	3		1
第四段	7	1	4		2
第五段	11	5	3	3	
最后一段	7	3	3		1
总数	46	16	21	5	4
比例（约数）		34.8%	45.6%	10.9%	8.7%

结论：论说文翻译转类（英语四大词名词、形容词、介词、副词转为汉语动词）和引申两大技巧对翻译贡献率超过 80%。

我们倾向把翻译技巧分为两类。

第一类，对翻译正确性提供 80% 以上的贡献，不妨称其为语法性技巧——引申、转类、正反反正表达、被动语态、长句译法。

第二类，如增词、重复、习语、拟声词、外来语，对译文流畅，更合乎汉语表达习惯，作用更显突出，可以称之为修辞性技巧。

英译汉翻译（说明文体）主要用到的翻译技巧是转类和引申（46 次中有 37 次牵涉到转类和引申）。而转类最复杂的是英语抽象名词、介词及形容词转类（转译成汉语动词）。笔者读过国内 20 多种教程，复旦翻译系主任何刚强先生讲引申很有心得。北外陈德彰先生重点谈名词、介词与形容词的转类（动词），是国内所有教材中最有见地、最有针对性的。

之所以说引申转类是英译汉的关键，是由英汉两种语言比较修辞上的标志性

特征，即汉语的动词优势和英语的名词优势这一类型学特征决定的。

我们的论据来自：比较英中两种权威翻译教程（如贝克尔的 *In Other Words* 和纽马克的 *A Textbook of Translation*），发现以服务欧洲语言语际对译为目的的贝克尔教程完全没有从欧洲人翻译经验中归纳出转类技巧。这意味着欧洲语言之间句法、词法、修辞之间相似性如此之大，以至于转类没有必要。不管是贝克尔还是纽马克，更多考虑的是篇章层面的对等（如何消弭、拉近欧洲各国文化差异造成的语言差异）。夸张一点，欧洲语言之间的翻译，近乎可以直接复写（达旨），而翻译家要考虑的主要问题应该是文体和修辞，译文是否“自然”。

笔者用心读过英国著名学者莫纳·贝克尔女士著名的《翻译教程》。该书以对等一词结构全书，一二三四章分别讨论词层面，短语层面（主要涉及成语），语法层面（主要涉及欧洲语言之间几种语法范畴，如时态、语态、性、数的翻译微调，及和非欧洲非曲折变化语言之间差异的调整），篇章层面（主要是文化差异造成语言缺项在篇章层次如何翻译，建议方法引申地位重要）。由于国内翻译教学框架不同于贝克尔教程，和本文相关的几种技巧恰恰触及是词汇层面，就是说，张培基教程的首五种语法性翻译技巧也只是在汉字层面运行，故笔者将贝克尔教程词层六种翻译技巧（策略）列表如下，供对照比较。

Mona Baker 词层对等六种翻译技巧表

上义词替换 下义词	中性词替换 表情词	更换文化 词项	保留外来语 加解释	用相关词 释义	用非相关词 释义
例：lavar el cabello （西班牙语） 替换shampoo the hair （英语）	例：qualcuno suggerisce （意大利语） 替someone mumbles （英语）	例：alice in Wonderland （从希腊语回 译）更换 a well known scientist once gave a lecture（更换 英文）	例：cream- tea-experten （德语） 原文 cream-tea- experts	例：das die Alexick-halle Überblickt （德语）原文 overlooking the Alexick-halle	例：译文 a written communication supported by an oath（阿拉 伯语回译）原 文affidavit （英语）

（说明：此表根据 Mona Baker 《翻译教程》 p28-38 编辑而成）

由此表可以看出，贝克尔六技巧分别相当于也部分重叠张培基教程中的引申

(含词义选择,褒贬)(36页),外来语吸收法(176页)及增词(58页)三种技巧,而独缺国内教学圈内大部分翻译教程都认可的转类(44页)。这绝不是偶然的。国内成就卓著的汉英、汉法、英汉、英法翻译家许渊冲先生曾断言:“中英文之间的差距远远大于英法等西方语言文字之间的差距。”乃至“中英或中法之间的差距,大约是英法文差距的十倍。因此,中法、中英互译比英法互译大约难十倍。”十倍还是二十倍,当然只是一个比较。有许先生类似的翻译或者阅读经验的人很容易认同这一论断。正因为如此,许先生惊世骇俗地宣称他本人五十余年走了一条未尽公认的道路:“能意译就意译,不能意译再直译”(流行的规则是:能直译就尽量直译,不能直译再意译)。

归纳一下,国内英汉互译,确实已经形成了一整套广为认可使用的翻译技巧——我们称之为主导性的张培基框架(语法性技巧:转类和引申对翻译贡献率80%以上,和修辞性技巧,如增词、重复、习语、拟声词、外来语,对译文流畅,更合乎汉语表达习惯作用更形突出)和作为重要补充的陈德彰框架(英语四大词名词、形容词、介词、副词转为汉语动词)。对这些技巧的合理全面运用(依赖性、多样性、普及性)特别是最为复杂的陈德彰框架中的四大词转类的灵活运用,就决定了英汉翻译技术含量的高低。

我们看看英译中的高人夏济安先生笔下的 Westminster Abbey《西敏大寺》的技术含量。香港知名的文人董桥誉之为“翻译秘籍”(“译笔古意盎然,捕捉住了原文气韵。中文能用到如此地步,也算出神入化了。”):

On one of those sober and rather melancholy days, in the latter part of Autumn, when the shadows of morning and evening almost mingle together, I passed several hours in rambling about Westminster Abbey. There was something congenial to the season in the mournful magnificence of the old pile; and, as I passed its threshold, I seemed like stepping back into the regions of antiquity, and losing myself among the shades of former ages.

时方晚秋, 气象肃穆, 略带忧郁, 早晨的阴影和黄昏的阴影, 几乎连接在一起, 不可分别, 我就在这么一天, 到西敏大寺中去散步了几个钟头。古寺巍巍, 森森然似有鬼气, 和阴沉沉的季候正好调和; 我跨进大门, 觉得自己已经置身远古, 相忘于古人的鬼影之中了。

夏先生的秘密就是几个划线部分的形容词和抽象名词转译汉语动词。

再看另一位彪炳译界千秋的杨必女士译《名利场》拍卖师一场景：

Mr. Hammerdown is sitting on the great mahogany dining-tables in the dining-room below waving the ivory hammer and employing all the artifices of eloquence, enthusiasm, entreaty, reason, despair; shouting to his people; satirizing Mr. Davids for his sluggishness; inspiriting Mr. Moss into action; imploring, commanding, bellowing, until down comes the hammer like fate, and we pass to the next lot.

在楼底下，汉默唐先生正坐在饭厅里的核桃木饭桌上，手里摇着象牙的槌子，耍着各种把戏抬价钱。他滔滔不绝地说话，热烈地夸赞货色，一会儿哀求，一会儿讲理，一会儿做出大失所望的样子。他叫着闹着，戴维兹先生懒洋洋的，他刺他一句；莫师先生不肯上前，他激他一下，他命令着，央告着，扯起嗓子大声嚷嚷。到最后，他的槌子像命运之神一样，啪的一声敲下去，就算成交；然后再拍卖底下一项。

明眼人一看就知道：杨比女士的功夫全在几个抽象名词（包括几个动名词构成的抽象名词）的转译上。

再来看英汉互译的句法难点。

简言之，汉语的主题评论句加上意合流水句转译成英文的从属结构是最大的关键。

英、汉两种语言、文化的巨大差异性，首先体现在汉语的句式属隐性的意合结构，句子一般都比较简短，大多是四、七、八字句，超过十四字的长句不多。这一点《红楼梦》的文本最为经典。这也是台湾余光中先生汉语理想句式“措词简洁、语法对称、句式灵活、声调铿锵、音声和美、气韵环回”的特点。如此干净简洁、音韵和环、抑扬铿锵、见字如画的短句结构，代表汉语的可供后学仿效的经典形态。但是对英语读者而言，意合的短句结构是难以理解的。因此，英语句子是形合结构，而且在文学作品中，长句的结构是普遍现象。这种意合流水句式置换英语的竹节句式就代表英汉互译句法的技术含量的标高。

我们就来看看广受赞扬的牛津教授霍克斯是如何处理《红楼梦》作品中普遍存在的短句结构的。

《红楼梦》第十七回：

后院墙下忽开一隙，得泉一派，开沟仅尺许，灌于墙人，绕阶缘屋至前院，盘旋竹下而出。

该句对汉语读者来说，读来如行云流水，节奏明快。各小句的字数依次为八、四、五、六、七、八。霍克斯的译文是：

A stream gushed through an opening at the foot of the garden wall into a channel barely a foot wide which ran to the foot of the rear terrace and thence it meandered through the bamboos of the fore court before finally disappearing through another in the surrounding wall.

原文的六个小句被译成一个完整的长句。对英语读者而言，该句读起来流畅、自然，也因此很好地得以传达原句的意义，从功能上讲，原句的“行云流水”风格特征在译文中得到了很好的再现。

国内汉译英高人许渊冲是怎样处理汉语主题句的呢？有一个现成的例子。

毛泽东《七绝·为李进同志题所摄庐山仙人洞照》诗词，为江青而题。

暮色苍茫看劲松，A sturdy pine, as viewed in twilight dim and low,
乱云飞渡仍从容。Remains at ease while riotous clouds come and go.
天生一个仙人洞，The Fairy Cave is a wonder wrought by Nature's hand,
无限风光在险峰。The view from perilous peak is sublime and grand.

头两句代表汉语句法另一个难点：主题评论句。许先生的处理方法是把劲松视为英语 SVO 句的主语，非常巧妙合理。“暮色苍茫看劲松”，发掘分离出英式主语“劲松”，“乱云飞渡”作为表同时发生的状语从句出现，“从容”则成了“劲松”的谓语。（主题评论句的译法我们接下来还要涉及）

可能会有人质疑：高手如夏济安、杨必未必学过什么翻译技巧。潜台词：即如此，从事翻译未必就要学习翻译技巧。技术含量一说，有必要吗？

这个问题可以细分成两个问题：

1. 确实没有证据表明国内中西互译高手都学过翻译技巧才从事翻译的。但是中西语言客观存在类型学上诸种差异，如汉语动词优势，英语的名词优势，由

此造成了英语慎用动词的类型学偏好，而汉语动词无性、数、时态限制，可以重叠兼语式连用，进而言之，英语实际上是在用其他词类如名词、形容词、介词共同承担语义分工，二者必然造成英语的上述三大词类甚至包括副词必须译成汉语的动词，汉语 SVO 句型和主题—评论句句型各占 50%，英语句型基本上都是 SVO，汉语中除主题—评论句还有大量主位隐伏的意合句（如许渊冲先生译毛泽东的诗）。如此大量的差异是客观存在的。笔者的研究表明：即使是从严复、林纾开始，碰到形容词、名词、介词乃至副词，都会自动转类为汉语动词。碰到隐伏式的意合句、主题评论句，都需要创造性地转换成英语的 SVO 范式。

2. 我们今天在翻译教材中见到的诸如转类、引申等技巧，实际上其中的知识逻辑是归纳而非演绎。换言之，这些技巧并不是先验，而是后验，即从西汉互译最成功的译者丰富成功的经典译文中归纳出来的，而不是相反。

我们以为狄德罗给技术下的定义兼顾理论和实际操作两个方面，比百度的定义更合理：“技术是为某一目的共同协作组成的各种工具和规则体系。”试看一例：

The right education if we could find it would work up this creative faculty of delight into all its branching possibilities of knowledge wisdom and nobility. Of all three it is the beginning condition or raw material.

高健译：正确的教育，如果这是可寻的话，必将把喜悦这种创造性的能力推广之到知识、智慧与崇高的一切可能中去。而三者又都将以它为其起点、条件或原材料。

南开的刘世聪先生译：正确的教育，如果我们能够发现它，可以调动这一带有创造性的快乐的天赋，使其纳入所有可能的各个方面——知识、智慧和高尚的情操。对于这三者，这种心理能力是开始，是条件，或是原始材料。

笔者译：如果我们教育得当，就能激发孩子们心底的这种快乐天赋，使其创造性地运用到生活各个方面，他愉快求知，他热爱智慧，欣然追求高尚的德行。而不管是致知，爱智，修德，不带任何功利色彩的喜爱，即是原由，也是条件乃至原材料。

碰到 education，为什么不转动词呢？其他三个抽象名词 knowledge, wisdom, and nobility 同样可以分别转译成“愉快求知”，“他热爱智慧”，“欣然追求高尚的德行”。陈德彰教程中给出的例句显示英语名词转汉语动词存在三种模式：

1. 主谓（名词后补出谓语动词）

The dust and the uproar threw everything into chaos.

烟尘滚滚，人声嘈杂，一切都陷入混乱之中。

2. 动宾（名词前补出谓语动词）

Reality makes things difficult.

一碰到现实，事情就很麻烦。

3. 名词直接转动词

A poor economy and Malachy's alcoholism doomed them to even worse existence.

经济不景气，马拉奇又开始酗酒，他们的日子就更艰难了。

汉语的流水句特征，还原成英语的从属结构，应该是有强制性句法理由的，前面引用霍克斯译《红楼梦》例子足以说明这个问题。无视这一规律，高人如高健先生也会把 Arnold Bennett 的 *Why a Classic Is a Classic* 的首句译成一句上气不接下气的不伦不类的汉语从属结构：“我们的绝大多数同胞对文学的关注程度与他们对天上的飞机或某个立法机构的一项提案的关注程度其实也不相上下。”50 个字。这样的句式，在高健先生 2012 年版的《枕边书与床头灯——英美随笔译粹》（上海译文出版社）中并不鲜见。

《红楼梦》的句法特征告诉我们：汉语句子的基本组织规律，即以短句为主，多停顿断句，注重文气节奏。无视这一特征，必然产出冗赘生硬的“翻译腔”，即那些缺乏汉语特有的韵律，句子冗长，不符合汉语呼吸节奏，读来佶屈聱牙，完全没有汉语中的那种自然流畅。睿智高明的罗新璋先生提醒我们，汉语的自然节奏到宋朝基本定型为 9 个字，前面引用了红楼梦的例子也说明了这个问题，这个长句他一定会译成：

The large majority of our fellow-citizens care as much about literature as they care about aeroplanes or the programme of the Legislature.

时下附庸风雅的人越来越少。也说不上文学就成了冷门，其实，天上飞着什么飞机，议会通过什么法案，谁还专门去盯着不离不弃的？

译界上智如高健先生，其部分——特别是近年来新出的译文，技术含量其实很低，原因还是没有体现技术运用的协同性（多样复杂的翻译技术）和融会贯通（英语 as...as... 特殊结构较为复杂）。但其中的名词照直译成名词是高健先生翻译上的明显失误。高健 1986 年版的《英美近代散文选读》就有许多玲珑剔透精致圆润

的译文，如他译 Rutherford 一篇小品文：

Some fishing boats were becalmed just in front of us. Their shadows sleptor almost slept upon the waters gentle quivering alone showing that it was not complete sleep or if sleep that it was sleep without dreams.

眼前不远，渔舟三五，凝滞不前，墙影斜映在水上，仿佛睡去，偶尔微见颤动，似又未尝睡熟，恍若惊梦。

如此惊艳的文字，和我心目中的英译汉一号选手夏济安绝对有得一拼。这样的文字，足可悬置国门，垂范千古！

拙劣的翻译，正如笔者指出的，基本上都是无视中西语言类型学差异，无视国内若干代成功的翻译家、翻译教育家总结出来的基本翻译技术的恶果。统计数据表明：滥译（技术含量低的翻译）栽在四大词转类上的人最多，即使是翻译专业的博士概莫能外。

He may be right or wrong in his opinion but he is too clear-headed to be unjust; he is as simple as he is forcible and as brief as he is decisive.

某博士译：他的意见可能是对的，也可能是错的，但是，他的头脑非常清醒，不至于不公正；正像他强劲一样，他很简单，正像他果断一样，他很简洁。

笔者：一个绅士的见解高明与否，暂且不论，但有一点他很清楚：持论须以公正为要。每有所论，言必有中。其论虽简，却直中鹄的。

某博士的翻译读起来莫名其妙——杨绛女士称之为翻不成跟斗栽倒在地。根本原因就是英语的八个形容词未经转类，译成汉语的形容词。或许翻译时尽情照字直译，就能保持异国情调或再现原文风格，并且藉此丰富译入语的词汇及表达方式。对此，香港翻译界的名宿金圣华女士斥之为“一种目前流行于中、港、台三地的用语；一种不中不西、非驴非马、似通非通、佶屈聱牙的表达方式。”“这种说法，就好比生米没煮成熟饭，而偏有人认为如此方有益健康，符合世界潮流。”

英语形容词转汉语动词存在两种情况，很容易学，例外也不多：

1. 化形名修饰关系为主谓或动宾关系，简称形名转主谓。

例：High cost proved to be prohibitive.

成本太高使许多人却步。

例：A smoother tongue and lighter manner would have been better suited to the situation.

如果当时讲话圆滑些，态度和善些，局面就会好些。

2. 形容词直接转动词。

The workers put in a demand for higher wages.

工人们要求增加工资。

The two players were very cooperative, and they soon won the final deciding set.

两位选手密切配合，很快拿下了决赛局。

前面谈到，基本翻译技巧可分为语法性和修辞性两类，前者（单是转类与引申）对译文贡献率就超过 80%，这并不等于否定修辞性技巧可有可无。其实，翻译的后加工阶段，修辞性技巧决定译文是否能够从文字变为文学，所谓魔鬼在细节中。即以省略技巧为例，张培基教程明确指出英语中的代词（主格，宾格，物主乃至 it）、介词、冠词（以上汉语中语法功用相差极为悬殊），译成汉语时基本上要省去（香港思果先生归纳的“三敢”里敢删、敢增、敢重写的第一敢）。殊不知翻译中的冗赘对于职业水准而言，几乎是致命的。试举一个《圣经》的例子：

When he was entered into a ship his disciples followed him. And behold there arose a great tempest in the Sea insomuch that the ship was covered with the waves: but he was asleep. And his disciples came to him and awoke him, saying, Lord, save us: we perish. And he saith unto them, Why are you fearful? O ye of little faith? Then he arose and rebuked the winds and the sea and there was a great calm. But the men marvelled, saying, What manner of man is this, that even the winds and the Sea obey him!（《马太福音》，第八章 24、25、26、27 节）

8:24 海里忽然起了暴风，甚至船被波浪掩盖。耶稣却睡着了。

8:25 门徒来叫醒了了他，说，主阿，救我们，我们丧命喇。

8:26 耶稣说，你们这小信的人哪，为什么胆怯呢。于是起来，斥责风和海，风和海就大大的平静了。

8:27 众人希奇说，这是怎样的人，连风和海也听从他了。（和合本）

现行的和合本几乎把所有的代词全部照译，读来疙里疙瘩，问题出在该删不删，冗赘不掉。笔者试译：

这时海面上风暴骤起，眼看船就要被风暴吞没。耶稣却睡了起来。

门徒趋近来把他唤醒，说道：“主啊，快快施手，救我们一命吧。”

不想招来耶稣一顿斥责：“一群寡信之辈，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耶稣起身，把风暴呵斥一番，说来真怪，风暴不再肆虐，海面顿时平静下来。见此状，众人无不暗暗佩服：“如此呼风唤雨，必是奇人当世。”

对比我们的译文（当然文句之间文气的连贯，还采用其他修辞性技巧），可以看出第二行省略一个“我们”，第三行省略一个“你们”，第四行再次省略一个“他”，整个文气霎时通畅无阻，“千树万树梨花开”，叙事陡然生动起来。和合本被国内第一个以《圣经》为题，撰写博士论文（《圣经》汉译文化研究）的任东升先生称之为“欠缺文学品质”不是没有道理的，单是一个代词（该删不删）就拖累整个文本质量。翻译技术含量直接影响文本质量，和合本就是最佳的反例。宜洁处便节，宜繁处即繁。林纾是过来人，在《春觉斋论文》论到翻译冗赘时，精辟地指出“篇中不可有冗章，章中不可有冗句，句中不可有冗语”，为达此旨，作家与译者均应“笔下能洗伐严净力祛庸絮之病。”庸絮之患，古人谢榛说：“一句不工，则一篇不纯。”对译者亦极适合。钱钟书先生指出：“诗品文心，铢称寸量而见小忘大，其事甚多。”翻译亦然。译家对待译品一定要注意见大忘小，冗赘之厄，译者不可小视。

上海滩曾经是中国翻译的重镇，可惜近多少年来却未见到杨必式的巨子登场，也未见到近于《名利场》之类的善译面世。能够二十五年磨一剑推出八卷本400万字煌煌大作《近代文学批评史》的杨自伍先生是一个例外，其专注敬业令笔者景仰不已。杨先生属名门之后，幼承家学。杨先生编译的《英国散文名篇欣赏》（1995年上海译文出版社）甫一出，笔者购到后先睹为快。书中收英美名家散文40篇，约请上海滩名家（近20位，加上乃父杨启深），然而通读完该书，笔者大失所望，除了陆谷孙先生等三两位的译文中规中矩，其他佳译寥寥可数。美国已故小说家怀特（博客名家薛涌称之为美国散文写作头把交椅，正是师荣生贵一段佳话）的老师，康乃尔大学英文教授威廉·史德伦克（William Strunk）在其《风格的要素》对名家轻视写作基本规矩有一段论述：“It is an old observation that the

best writers sometimes disregard the rules of rhetoric. When they do so, however, the reader will usually find in the sentence some compensating merit, attained at the cost of the violation. Unless he is certain of doing as well, he will probably do best to follow the rules.”（据说名作家有时也会违逆修辞规则。果有其事，作者可能是有意为之，获取某种补偿修辞效果。如若不然，还是谨守为佳。）

试看杨先生译弗吉尼亚·吴尔夫《读书》结尾一节的“补偿修辞效果”：

Yet who reads to bring about an end however desirable? Are there some pursuits that we practice because they are good in themselves and some pleasures that are final? And is not this among them? I have sometimes dreamt at least that when the day of Judgment dawns and the great conquerors and lawyers and statesmen come to receive their rewards—their crowns their laurels their names carved indelibly upon imperishable marble—the Almighty will turn to Peter and will say not without a certain envy when he sees us coming with our books under our arms “Look these need no reward. We have nothing to give them here. They have loved reading.” Virginia Woolf: *The Common Reader*.

有谁读书是为了带来一个哪怕是十分渴望的目的呢？不是有些爱好本身有益，所以我们身体力行，有些乐趣就是终极性的吗？读书不是也在其中吗？有时我梦想着，等到世界末日降临之时，伟大征服者、律师和政治家纷纷开始接受各自的报偿——他们的王冠，他们的桂冠，他们的名字不可磨灭地刻在永存不朽的大理石上——上帝看到我们腋下夹着书时不禁露出嫉妒的神色，就会转向彼得说，“看，这些人无需报偿。我们没有什么可以给与他们。他们喜爱的是读书。”

杨先生的译文整体而言，过于平实，“辞达而已矣”。文字翻译升华为文学翻译，还稍欠一些火候。Final 就一定要译成汉语形容词“终极性的”吗？陈德彰先生肯定会提醒他“自足自适”更合适。Need no reward 难道不能引申为“这些人已经到了无欲无求的境界”吗？一堆“他们的”（“他们的王冠，他们的桂冠，他们的名字”），张培基教程写得明明白白：物主代词省略。（张先生特别引了一个例句 I wash my face in the morning. 如果译成：我早上洗我的脸。成何体统？）倒数第二句第二个 them 也必须省略。

杨先生是高人，所出译文自应高标准。威廉·史德伦克教授推崇明朗、简洁、